

河洛春秋

## 三国人物系列之曹真(上)

□记者 孙钦良

曹真比曹休晚死3年,也死在了洛阳。《三国志》对曹真评价较高,《三国演义》却对曹真丑化较多——演义中的曹真,有点假;史书里的曹真,比较真。

## “假曹真”与“真曹真”

《三国演义》艺术性极高,影响广泛,深入人心,可是其中描写的人物,与历史出入较大,纠正起来很麻烦。人们不禁要问:《三国演义》的作者为啥不按《三国志》一类的史书来写人物,而总要抬高刘备,贬低曹操并丑化其麾下战将呢?为什么曹军将领不是猥琐之辈就是愚蠢之徒,不是被张飞大喝一声吓死,就是被诸葛亮一顿臭骂骂死呢?

有人给出的答案是:因为曹操盘踞在河南,其部下大多是河南人,罗贯中看不起河南人,所以要恶心曹操一班人马——这当然是说笑话,其实是因为罗贯中正统思想严重,而刘备是汉室之后,就往刘备身上添彩。

罗贯中写武将也形成了一个模式:凡关公出场,便如天神降临,英武忠义,威风凛凛。凡曹真等曹氏将军出场,便若小儿出阵,懵懵懂懂,战战兢兢,不是用“大惊”状其胆小,就是用“鼠窜而归”笑其狼狈。

那么,真实的曹真到底是啥样呢?

请看《三国志》中《曹真传》的开头部分:“曹真,字子丹,太祖族子也。太祖起兵,真父邵募徒众,为州郡所杀。太祖哀真少孤,收养与诸子同,使与文帝共止。常猎,为虎所逐,顾射虎,应声而倒。太祖壮其勇,使将虎豹骑。讨灵丘贼,拔之,封灵寿亭侯。以偏将军将兵击刘备别将于下辨,破之,拜中坚将军。从至长安,领中领军。”

这段话的大意是:曹真,字子丹,曹操的族子。曹操起兵,曹真的父亲邵召集兵马响应曹操,被州郡官所杀害。曹操同情曹真年少孤苦,收养于子同,使与文帝共止。常猎,为虎所逐,顾射虎,应声而倒。太祖壮其勇,使将虎豹骑。讨灵丘贼,拔之,封灵寿亭侯。以偏将军将兵击刘备别将于下辨,破之,拜中坚将军。从至长安,领中领军。

看,这才是曹真的真实风貌。这些记述文字朴素而自然,读完《曹真传》,会觉得人物描写前后一致,没有矛盾的地方。

再看《三国演义》中是怎样塑造曹真这一形象的。

《三国演义》中的曹真,给人的印象是,他之所以能当上大将军,是因为他姓曹,是靠关系上去的。其实呢,曹真本不姓曹,而是姓秦,其父秦邵,响应曹操而起兵,

被当地官府杀掉了。曹操出于哥们义气,把曹真收留了,非让他姓曹不中——保不准人家曹真心里还怀念自家的“秦”姓呢!

史书中是这样评价曹真的:“大司马蹈履忠节,佐命二祖,内不侍亲戚之宠,外不骄白屋之士。”意思是说,大司马曹真,忠诚可靠,注重名节,辅佐了两代君主,对内不自恃是曹家成员而邀宠,对外不在平民面前摆谱——他能当上大将军(军队最高统帅)、大司马(相当于国防部长之职),靠的不是“亲戚之宠”,而是自身的实力。

《三国演义》却把曹真写成了愚夫,既不会打仗又没有头脑,屡败于诸葛亮不说,还常受同事司马懿的愚弄,最后竟然气死在前线,真够窝囊的,一看就很假。其实,曹真是回到洛阳后病死的。

《三国演义》从不讽刺刘备一班人马,而对曹操、孙权的两班人马,却是想怎样恶心就怎样恶心。为彰显诸葛亮舌战群儒,罗贯中不惜贬低整个东吴的知识分子形象,好像江南就没有文化人。对曹操这帮子人,他写起来就更苛刻了。所以鲁迅在评价《三国演义》时说:“欲显刘备之长厚而似伪,状诸葛之多智而近妖。”真可谓一语中的。

在《三国演义》中,曹真到第八十四回才登场,一上场就很窝囊。当时东吴倾兵攻西蜀,魏主认为东吴空虚,就派三路兵马袭吴,一路是曹休军,一路是曹仁军,一路是曹真军。而这个计谋,早被东吴识破——曹真刚攻南郡,就被陆逊、诸葛瑾杀得大败,这是第一件窝囊事。

第二件窝囊事是:曹真对东吴作战失败后,又西行千里对付西蜀,参与五路伐蜀,却被赵云死死阻挡,无功而返。

第三件窝囊事是:曹不病逝,曹真受遗诏辅佐曹叡,成为辅国大臣之一,按说该风光了吧,但罗贯中偏不让他风光,让他去防御蜀国北伐,被诸葛亮连连击败,气得大病一场,只好推荐司马懿出征,司马懿一出马,居然成功了。

第四件窝囊事是曹真病好之后,他与司马懿共同出征,司马懿和他打赌,判断蜀军动向,结果司马懿猜对了,他却猜错了,各方面的表现都不如司马懿。难道他就这么笨吗?如果真是这样,曹丕在死之前为啥还让他辅佐曹叡治国呢?这只能说明真正的曹真军事过硬、政治成



李玉明 绘

熟、忠心耿耿。

事实上,司马懿的指挥能力,与曹真相比差多了。曹真与诸葛亮交手,从未处于下风,而司马懿和诸葛亮开打,往往折损大将。司马懿打仗,也就两个字:谨慎,一味地保存实力,难免失去战机。

再看《三国演义》中怎样描写诸葛亮一伐中原:诸葛亮先用反间计,使魏主免了司马懿的官,然后出兵,先败夏侯军,又败曹真军。魏主实在没办法了,只得恢复司马懿的官职。于是司马懿擒孟达、攻街亭、破马谡,诸葛亮全线溃退——功劳全记在司马懿身上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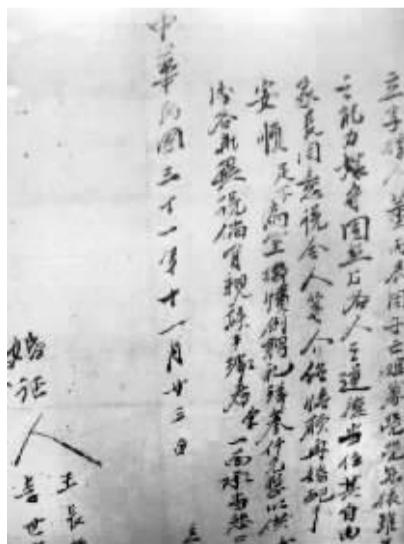
事实上,司马懿没有半点功劳!诸葛亮出兵时,魏国准备不足,南安、天水、安定三郡都投降了,魏帝派曹真统领大军守郿城,派张郃攻街亭。曹真在箕谷打败赵云、邓芝统率的偏师,张郃占领了街亭,诸葛亮撤军,哪有司马懿的功劳?接着,曹真又来收复三郡,安定的杨条等人胁迫当地官员占据城池,曹真坚决围城。杨条闻曹真亲自督战,自缚出降,三郡复归,这都是曹真的功劳!

欲知曹真还有哪些功劳,请看下篇。

河洛春秋

## 民间票证大观

□记者 孙钦良 文/图



寡妇再嫁证明书

## 寡妇再嫁证明书

在婚事文书中,寡妇再嫁证明书最难找。

在清代,寡妇再嫁的很少,一般情况下,妇人死了丈夫后都守寡。民国时期官府虽不反对寡妇再嫁,却也并不提倡。所以寡妇再嫁,不是光彩之事,很多人嫁了就嫁了,洛阳话叫“再走一家”,根本不写证明书。

即便写了证明书的,也不会刻意保存,所以找来找去,记者也只看到了两份:一份用红纸书写,一份用宣纸书写,已经发黄了。上面没有大红喜字,也没有鸳鸯交颈、龙凤呈祥等图案,与初婚证明书相比低调多了。

其中的一份,是老公公为儿媳妇立的再嫁证明,这样写道:“立字据人董某某,因子亡媳寡,茕茕无依,虽年事尚轻,实无谋生之能力。嫁、守固然乃个人之道德,当任其自由自主。今商酌双方家长同意,说合人等介绍,情愿再婚配于某某足下为室,按惯例聘礼洋三千元整,以供余残年瞻养之资,嗣后各无异说。倘有亲族干涉者,余一面承当。空口无凭,立字据为证。时间:民国三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。”

该证明书为宣纸,宽24.8厘米,长38厘米,下面留有立字据人的姓名、手指印以及两位证婚人的姓名。

我们知道,民国三十一年就是1942年,正值抗战,社会经济状况很差,这位老公公还算开明,他的儿子死了,儿媳妇还年轻且没有孩子,具有再婚的条件。他为儿媳立契约,同意她再嫁,只是按惯例收取3000元的聘礼,还了她自由之身。

另一份证明书用的是红纸,写于民国二年,内容非常复杂,最后有4个人画押:“立字之婚书人田门石氏,因前

夫亡故,家中无所依靠,日子难过,今同某某说合,改嫁于梁水沟某某某为正室。”寡妇嫁过去,竟然还能做正室,这是咋回事?难道男方从未娶妻?另外,从语气和内容上看,这份证明书是这个寡妇自立的,再婚态度非常坚决,前夫田家无一人替她作主,她便找到前夫的表弟来签字,反正非要再嫁不可。而且她膝下有两个孩子,为了能再嫁,她在证明书上写明:小孩带过去之后还姓田,到成人之后,娶妻当天即领妻走人。

记者猜测,这个寡妇再嫁,遇到了前夫田家的百般阻挠,也说明旧时寡妇再嫁之不易,大多没有理想的再婚对象,男方不是死了妻子,就是身有残疾,再不就是穷得叮当响,凑合着娶一个寡妇,拼凑个家庭而已。假如寡妇有儿,十个寡妇九个不嫁,有儿子就有希望,熬上十几年,娶个媳妇进门,门户便立起来了。

旧时,坊间都鼓励寡妇守寡。一个寡妇若是咬牙度日,会被誉为刚强;如果再嫁,就叫“又吃一井水”,被别人看不起不说,自己心里也别扭。但也有另一种情况:丈夫死了,留下许多家产田地,家族中的叔伯辈为侵吞瓜分这些财产,就动员甚至逼迫寡妇再嫁。这时,街坊邻居看不过去,就会站在寡妇一边,撺掇寡妇不要再嫁,要保住家产,等儿子长大撑起门户。

所以,在民国时期,政府强调寡妇再嫁必须出于自愿,未经孀妇同意之婚姻,可以申请予以撤销。这样做,是防止家族其他成员为侵吞寡妇财产逼其再婚。

再嫁证明书看似简单,却可以洞察世态人心,社会原因相当复杂。